

证券代码：600247 证券简称：ST 成城 编号：2018-010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2018年2月1日、2018年2月2日、2018年2月5日，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城股份”、“公司”、“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本公司自查及书面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绿科伯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科伯创”）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朱敏先生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绿科伯创、朱敏先生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8年2月1日、2018年2月2日、2018年2月5日，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披露了《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同时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 经向公司第一大股东绿科伯创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朱敏先生书面问询核实：除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以及与之相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三)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6日